

索引号:	11220000MB1519656C/2020-12160	分类:	医政医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成文日期:	2020年11月10日
标题:	关于确定吉林大学第一医院等2家医院为部分专业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单位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卫医发〔2020〕12号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16日

关于确定吉林大学第一医院等2家医院 为部分专业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单位的通知

吉卫医发〔2020〕12号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长白山管委会卫生健康局,梅河口市、公主岭市卫生健康局,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

根据《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和《吉林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提高我省医疗质量标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管理水平,保障医疗安全,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组织开展部分专业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设置遴选,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按照省级质控中心设置流程,经各医疗机构自愿申报、现场答辩及专家评审,确定吉林大学第一医院为感染性疾病专业、医疗美容专业、脑损伤专业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单位,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为骨科专业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单位。

二、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履行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职责,尽快建立相关专业省级质控中心组织体系,制定质控标准和质控管理工作制度,组织开展本专业全省质控工作。

三、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参考省级质控中心设置情况，完善辖区内市级质控中心体系建设，逐步建立“省、市、县”三级质控体系，按照上下统一原则，每个地区至少有一家对应专业质控中心副主任单位。

四、省级质控中心是全省医疗质量管理的重要抓手，是卫生行政管理职能的延伸，省级质控中心开展的质控工作是在同级卫生健康部门同意后按照职责开展的工作，各地、各机构应积极支持、主动配合，切实提高全省医疗质量。

五、请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于12月11日前将本专业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组成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报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

联系人：省医政医管处 于小行

联系电话：0431-88904057

电子邮箱：2338308585@qq.com

附件：1. 2020年确定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名单
2. 省级质控中心组成单位基本情况汇总表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11月10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